

翁源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翁发改价格〔2021〕8号

关于公布翁源县 2021 年实行政府定价的 经营服务性收费（含涉企收费）目录 清单的通知

县直有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

为进一步缩减政府定价范围，减少定价项目层级，健全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机制，依据《广东省定价目（2018 年版）》国家及省、市的收费政策调整，我局编制了《翁源县 2021 年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含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的通知》（以下简称《目录清单》）。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录清单》的内容包括收费项目名称、收费标准、收费文件、定价部门、行业主管部门、是否涉企、是否行政审批前置、是否涉进出口环节等信息。

二、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本行业相关经营主体收费行为监管和行业自律，严格遵守《反垄断法》等法律法规，不得以任何理由限制或指定服务。

三、各执收单位要合法诚信经营，不得利用优势地位，强制服务、强制收费，或只收费不服务、多收费少服务。严格执行清单规定的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范围，并向委托人出具合法票据。要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制度，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向服务对象公示收费项目、标准、收费依据（批准机关及文号）、收费主管部门以及监督举报电话等，不得在标价之外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

四、《目录清单》在翁源县发展和改革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我局将根据国家和省的收费调整政策，及时完善更新《目录清单》并公布，实行动态管理。

五、《目录清单》清理规范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2020 年 10 月县发改局《关于公布 2020 年翁源县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含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的通知》(翁发改价格[2020]4 号)同时废止。

附件：翁源县 2021 年实行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含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

翁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9 月 13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翁源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13 日印发
